



# 顺木之天 以致其性

## ——读《种树郭橐驼传》 谈林业发展改革“三适”

文 / 姚金峰

好的文章总给人以启迪，《种树郭橐驼传》就是这样的一篇文章。柳宗元是唐代卓越的文学家和诗人，是代表一代思想学术成就的杰出人物，柳宗元的一生宦海沉浮，砥砺改革，针砭时政，是一位关心人民疾苦的文学家、思想家、政治家和官员。

### 一、写作背景—— 勇于革新呼先声

《种树郭橐驼传》出自《柳河东集》，是柳宗元早年在长安任职时期的作品。文章是针对当时官吏的繁政扰民的现象而言的，借传立说，因事明理，引人入胜。

严格来说，是一篇兼具寓言和政论色彩的传记散文。

文章通过对郭橐驼种树之道的记叙，说明“顺木之天，以致其性”是“养树”的法则，并由此推论出“养人”的道理，指出为官治民不能“好

烦其令”，指出中唐吏治的扰民、伤民，反映出作者同情人民思想和改革弊政的愿望。

中唐时期，豪强地主兼并掠夺土地日益严重，“富者兼地数万亩，贫者无容足之居”。仅有一点土地的农民，受累于苛捐杂税，除了交纳正常的捐粟外，还要承受地方军政长官摊派下来的各种杂税。

据《旧唐书·食货志》记载，各地官僚为巩固地位，竞相向朝廷进奉，加紧对下层的盘剥，于是“通津达道者税之，蒔蔬艺果者税之，死亡者税之”，民不聊生。这就是柳宗元写作



时的社会背景。

柳宗元在参加“永贞革新”前两年，即贞元十九年至二十一年（公元803—805年），曾任监察御史里行，是御史的见习官，其职权可以和御史一样“分察百僚，巡按郡



县，纠视刑狱，肃整朝仪”，可以到各地检查工作，民事、军事、财政都可以过问，品秩不高而权限广泛。这篇文章，是作者针对当时地方官吏扰民、伤民的现象而作的。因此，这篇文章完全可以看成是柳宗元参加“永贞革新”的先声！

## 二、借鉴意义——革新彰显生命力

从种树谈到治国理政，很难得，也给我们林业工作者以很好的启迪。我们的各项事业都存在管理的问题，存在发展的问题，存在管理为发展而改革的问题。林业管理也存在深化改革、简政放权和管理方式转变、促进科学发展的问題，借鉴林业适地适树概念，就我们管理而言，我的体会是要做好“适地”、“适树”和“适时”。

### （一）适地

适地，是体现差异性，适地适树(matching site with trees)，简单说，是立地条件与树种特性相互适应，选适应的环境，种植适合环境生长的树种。地和树是矛盾统一体的两个对立面。二者之间，要互相适合，发挥“地”和“树”的功效，把握

规律性，实现共赢和谐。

首先，这里所说的林业管理方面的“适地”，是说要综合考虑基础、环境因素，考虑国情、地情、林情，因地制宜，因地分类，因地施策。例如：在我们的分类区划经营方面，按不同林分类型、因子，进行科学分类，科学区划、合理界定、科学经营管理。通过合理区划商品林、生态公益林（包括重点公益林和一般公益林），为实现科学有效经营和科学管理打好基础。

其次，保持政策的延续性、灵活性、严肃性，发挥其引导性、方向性。各项林业工程（包括重点林业工程）在国家的统一规划下，要因地制宜，在保持宏观生态需求的前提下，做到不搞一刀切，要在科学调查的基础上，科学规划建设。

第三，要从中国的国情和林业实际出发，出台政策，做出决策要有科学论证，防止个别项目盲目决策；同时，我们要借鉴西方先进的林业管理模式，但不能照搬。因为其他国家的国情、林情和发展阶段与中国是存在着差别的。

第四，地方林业在发展上（主要是产业发展上）不要照搬照抄，要突出特色，突出地区特点，不要



重复建设，防止低质、低产、低效的情况出现。

### （二）适树

适树，是把握规律性，绿化、造林上的适树是要考虑树种的生物学和生态学特性，而我们所说林业管理上的“适树”，统筹考虑当前林业本身的现状和优势点、优势面，潜力点、潜力面，以及薄弱点、薄弱面的问题。

下面以林下经济为例，谈三点意见：

首先，林下经济利用了林下空间，发挥了林业优势，有的地区做的很好，也取得了一些典型经验，在林业发展新的历史阶段，开辟了一个生态建设与民生林业结合的新平台，新领域，值得高度称赞！地方上林下经济建设如火如荼，有的确实取得了明显实效，典型的例子不胜枚举，形成了诸多特色区域和特色品牌。

其次，我们完全可以受林下经济发展目前情况的启发，继续优化调整林下经济工作的内涵和外延。林下经济，是利用了林下空间等有利条件，发挥优势而探索出来的富民、保生态的双赢发展模式。我们可不可以继续优化调整林下经济工作的内涵和外延，把林下经济作为林业产业链上延伸出来的经济模式，只要是与林业产业链上有直接或间接联系的诸多产业、产品都可以纳入到林下经济发展的体系内容中来，予以指导、支持、规范，在

政策上予以支持，不断促进林下经济科学发展、促进我国林业经济体系优化布局。

第三，那么适不适合每个地方都要全面发展林下经济呢？回答当然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适地与适树是对立统一、相互联系的，各地的情况、优势、潜力都不同，发展的阶段和具备的条件也不尽相同，如果不适合做，而在管理上又要求做，势必造成地方为考评达标，而做虚功、无用功。要监督好地方，一定不要搞“仅供参观”的林下经济。网上曾报道，有的地方林下经济搞林禽模式，却破坏了草本层。森林是一个生态系统，破坏了草本层或灌木层，同样需要恢复，如果不能有效解决“在保护下利用”这个问题，就不宜提倡；当然通过有效措施，既能保林，又能富民，何乐而不为呢？这又是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具体例子。

### （三）适时

适时，是赋予时代性，就是顺应当前林业发展的阶段，把林业管理同我们所承担的历史使命结合起来。

一是机制体制要改革创新，优化地方考评考核体系。在绩效考评中，不以单纯数字论英雄，要以数量、质量等因子综合考评，要建立健全制度，探索让地方积极发现、勇于提出、善于解决发展中存在的实际问题，调动

基层的积极性，杜绝发展过程中不谈问题、回避矛盾的现象。现在个别地方，存在基层不愿谈问题的情况，因为基层有思想包袱，有这样的顾虑，认为谈了问题，就是否定了自己的成绩。这个问题或许是当前许多领域都存在的共性问题。近年来，林业部门积极转变经营理念和经营方式，根据发展情况，不断简政放权、优化服务，科学发展、确保生态红线。

二是要调整提升，加强队伍建设，使林业部门的队伍建设与他们所承担的生态建设和产业建设的责任相适应。在新的历史发展阶段，要推动林业事业更好、更快发展，必须加强林业队伍的可持续建设。早在2003年6月25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中就明确提出，要加强林业队伍建设，要稳定科技队伍、充实执法监督力量，要让林业人感到肩上的责任感、使命感和荣誉感！但目前，我们的林业队伍建设仍不容乐观。林业人员工资待遇偏低，与他们承担的工作内容不相对应。特别是基层林业工作人员所处的环境苦、条件差、工作累、待遇低、人员老化，队伍建设亟待加强，工资福利待遇应得到进一步改善。

（作者姚金峰，工作单位：黑龙江省塔河县农林局，曾在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挂职锻炼）